**中国科学院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简 报**

第2期

中科院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7月8日

**中科院连续召开两次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工作会议 研究部署教育实践活动**

7月3日、5日，中科院连续两次召开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简称“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就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简称“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宣传方案以及领导小组工作规则等相关事宜进行了认真讨论。中科院院长、党组书记、领导小组组长白春礼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院党组副书记方新主持会议。

白春礼就如何做好教育实践活动相关工作提出四点希望和要求。

一是认真组织制定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组织力量深入调研，广泛听取党员干部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摸清全院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理清工作思路，明确方式方法。实施方案既要准确把握中央的总体要求，又要紧密结合全院的工作实际，针对院党组、院部机关和院属单位等三个层面做到规定动作扎实到位、自选动作特色鲜明。要抓紧制定实施方案，并提交即将召开的夏季党组扩大会议专题讨论。

二是加强对教育实践活动的部署动员和组织领导。认真部署，广泛动员，引导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深刻认识教育实践活动的现实必要性和紧迫性，切实把教育实践活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引导全院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充分认识自己肩负的使命和责任，把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抓实，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三是加强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自身建设。领导小组成员要认真学习、深入领会中央精神，带头开展此项活动，树立标杆，做出表率；同时要认真履行职责，精心部署，周密谋划，扎实推进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强化统筹，发挥好教育指导和组织协调作用，服务要主动，协调要到位，指导要及时，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以身作则，带头努力做好日常本职工作的同时，将教育实践活动作为工作重点，形成合力，推进教育实践活动健康深入开展。

四是切实做好舆论引导和宣传工作。充分运用各类媒体，丰富报道内容，创新宣传方式，形成正确导向，大力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工作进展和实际成效；充分开展民主监督和评议，收集民意，反映社会各界的期待，及时总结；及时宣传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加大报道力度，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注重舆论引导，为开展活动营造良好氛围。

中科院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副组长、成员以及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共计20多人参加了上述会议。

报送：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第28督导组

抄送：院领导、院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及办公室成员、

督导组成员

印数：60份 电话：（010）62661207

签发：王秀琴 核稿：侯兴宇 编辑：刘一迪